**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标书编号：TTZB-2025031

项目名称：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招标项目名称 | 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
| 2 | 最高限价 | 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为126.1万元（含税）其中：（1）勘察设计费报价最高限价为2.65万元（含税），税率6%；（2）设备购置费报价最高限价为118.88万元（含税），税率13%；（3）建筑安装工程费报价最高限价为4.57万元（含税），税率9%。注：最高限价设置依据为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 3 | 招标方式 |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
| 4 | 报价须知 | 报价要求：1.投标报价应为规定的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以及按合同约定交付招标人项目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全过程）。投标报价单位均为“元”，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投标报价必须遵照执行，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2.本工程招标设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其最高限价，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3.投标报价费用说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在工程项目建设期和保修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应包括光伏项目（如有厂房加固，则包含在内）设计费、施工图设计评审费、人工、材料、机械、设备、安装、施工管理（包括编制声像资料等相关费用、安全文明施工策划等）、施工赔偿（如发生等）、建设场地准备、临时设施、各种施工措施费、保险费、维护、利润、税金、包干预备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文明施工、安全措施、建设周边环境协调等所有风险、责任各项以交钥匙方式实施的工程总承包应有费用。同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还应包括按规定办理的各种施工手续，为开展上述工作根据规定（包括地方文件规定）所缴纳的各种税费；工作协调费；工程质量监督、竣工预验收、竣工验收费；环保、节能、档案等专项验收配合费；达标投产及评优、后评估工作配合费；由于工期、设备供货等客观因素增加的成本；需多次进退场所发生的增加费用；由承包人自行组织或受益的协调会所需费用等。投标人应考虑自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为止期间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示或暗示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所需费用。4.本项目适用一般计税方法，其中建安工程类增值税税率为9%，设备采购类增值税税率为13%，服务类增值税税率6%；如发生国家财税政策调整，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额将随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调整而同步调整，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5.特别说明：本项目勘察设计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计价，不因实际装机容量变化或其他任何原因作调整，合同履行过程中按照投标人中选价办理结算。设备购置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采用固定单价计价，合同履行过程中据实办理结算。合同工程竣工结算价=投标人勘察设计费报价+（投标人设备购置费单价报价+投标人建筑安装工程费单价报价）\*经验收合格的实际装机容量±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A.经验收合格的实际装机容量：以双方共同确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结果或经业主方书面认定的实际装机规模为准，第三方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B.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签证、变更、考核、违约等费用。） |
| 5 | 时间要求 | 合同签订之日起总工期9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24个月。 |
| 6 | 招标范围 | 本项目实施模式为EPC总承包，包括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如有厂房加固，则包含在内）的勘察设计、光伏电站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管理、调试、并网、验收、培训、移交生产、工程质量保修期的服务等内容，同时也包括质保期内所有专用工具采购供应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整理提供服务，办理并网手续及供电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等。具体详见后附《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技术文件》。 |
| 7 | 投标人资质等 | **1.资质条件、营业执照**1.1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资质：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②应具有电力监管机构颁发的许可类别和等级为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③应具有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分别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1.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正副本均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2.安全生产条件**2.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2.2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等级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3.财务要求**2023 年、 2024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2023年以后成立满一年的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计所具有的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上述财务要求。****4.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类似业绩应同时满足以下要求：4.1业绩时间要求：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指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工程总承包业绩或施工业绩以工程竣工时间为准，设计业绩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时间为准）。4.2业绩类型要求：只须符合下列（1）、（2）情形之一（1）1个工程总承包业绩；（2）具有1个设计业绩、1个施工业绩。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其在该业绩中的工作分工应与本项目承担的分工一致。联合体投标的，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分别提供相应的设计、施工业绩；4.3业绩类别要求：光伏电站项目4.4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并网但未竣工验收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并网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提供设计业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材料。注：（1）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当上述资料中针对同一指标存在不一致时，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设计业绩以施工图审查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2）已取消施工图审查的地区，若业绩完成时间在取消施工图审查的文件实施之后的，应提供业绩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取消施工图审查的文件和证明设计合格的业主证明，设计业绩的时间以业主证明中显示的设计合格时间为准。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无效。**5.信誉要求：**5.1投标人自行承诺2020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日止未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或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期限已满。5.2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要求,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栏查询结果截图。中选结果发布之前，由招标人对中选候选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进行核查。经招标人查询发现前二名中选候选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则取消其中选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5.3投标人自行承诺未受到暂停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或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期限已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也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受到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的,还需提供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期限已满的证明材料。如承诺与实际不符,将被取消投标或中选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5.4投标人自行承诺招标截止日前两年内,投标人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判定犯行贿罪的,在其相关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参与招标。若中选后经招标人査询发现中选人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事实的,将取消其中选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针对上述内容提供承诺及截图。****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不得存在以上情形之一，联合体各成员均应提供截图，承诺条款可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进行承诺。联合体投标的，任一成员单位出现被限制投标的情形，该联合体将被否决投标。****6.项目管理团队**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允许兼任施工负责人（应同时满足相应施工负责人要求）6.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必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应为投标人单位人员。**投标人须提供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有效的注册证书、身份证、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联合体投标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注：（1）拟派施工负责人为一级建造师或重庆市二级建造师注册人员的，必须提供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且该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由建造师本人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2）重庆市以外的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使用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未规定使用电子注册证书的，可提供纸质证书扫描件。（3）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本人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是否一致不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6.1.1投标人自行承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满足以下要求：①中选后在本项目任职，到岗后不得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签订合同时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一致，并满足办理相关手续的要求。不能按承诺到岗履约的，按合同相关条款处罚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中选后不得随意更换。如发现有与承诺不符的，评标过程中将按否决投标处理或在其中选后取消其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②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若被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但仍参加投标，将被否决投标；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未提供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要求的，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满足上述要求的承诺。**6.1.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要求投标人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在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完成的1个光伏项目业绩中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提供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并网但未竣工验收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并网验收合格证明材料）**若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人员姓名职务信息的，还须提供业主证明。****注：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当上述资料中针对同一指标存在不一致时，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设计业绩以施工图审查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无效。**6.2设计负责人要求：拟派的设计负责人必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资格，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应为投标人单位人员。**投标人须提供拟派设计负责人有效的注册证、职称证、身份证、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单位拟派。**6.2.1投标人须承诺拟派设计负责人满足以下要求：①拟派设计负责人中选后在本项目任职，签订合同时拟派的设计负责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设计负责人一致，并满足办理相关手续的要求。不能按承诺到岗履约的，按合同相关条款处罚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拟派设计负责人中选后不得随意更换。②拟派设计负责人未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若被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但仍参加投标，将被否决投标；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未提供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要求的，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设计负责人满足上述要求的承诺。**6.3施工负责人要求：6.3.1拟派的施工负责人必须已在投标人单位注册并应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应为投标人单位人员。**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拟派施工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联合体投标的，由负责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施工负责人。**注：（1）拟派施工负责人为一级建造师或重庆市二级建造师注册人员的，必须提供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且该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由建造师本人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2）重庆市以外的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使用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未规定使用电子注册证书的，可提供纸质证书扫描件。（3）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本人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是否一致不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6.3.2投标人自行承诺拟派施工负责人满足以下要求：①中选后在本项目任职，签订合同时拟派的施工负责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施工负责人一致，并满足办理相关手续的要求。不能按承诺到岗履约的，按合同相关条款处罚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拟派施工负责人中选后不得随意更换。②拟派施工负责人未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若被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但仍参加投标，将被否决投标；已取得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选候选人资格或中选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③为保证投标人拟派的施工负责人到本项目到岗履职，投标人还需承诺：若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有在其他项目任职的情形的（或有在其他项目中选或拟中选的情形的），应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14日内，办理完成放弃在其他项目任职的手续（或办理完成放弃在其他项目中选或拟中选的手续），招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有权对投标人拟派施工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的任职情形（或在其他项目的中选或拟中选情形）进行核查，若与投标人承诺内容不符或投标人未在上述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放弃在其他项目任职、中选或拟中选的相关资料，视为投标人放弃中选资格，招标人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时，投标人需确保拟派施工负责人符合《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资质管理办法》规定的任职条件，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中选资格，招标人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放弃在其他项目任职的需提供：①经业主或建设单位同意任职变更的文件；②负责项目监管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同意任职变更的证明材料。放弃在其他项目中选或拟中选的需提供：①经中选或拟中选的其他项目建设单位同意的放弃中选函。**未提供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要求的，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施工负责人满足上述要求的承诺。**6.3.3 施工负责人业绩要求：投标人拟派的施工负责人在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完成的1个光伏项目业绩中担任施工项目项目经理或工程总承包施工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并网但未竣工验收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并网验收合格证明材料）**若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人员姓名职务信息的，还须提供业主证明。****注：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当上述资料中针对同一指标存在不一致时，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无效。**6.4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联合体投标的，由负责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施工技术负责人。**6.5委托代理人本次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养老保险证明材料。****7.特别说明**7.1上述要求须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装入投标文件中。7.2投标人须自行承诺其提供的上述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招标人有进一步核查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料真伪的权利，若在评标期间有评审工作组成员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或存在疑点的，经查实，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或合同谈判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经查实，取消中选资格，视情节轻重决定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经查实，视为投标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法律责任。7.3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人员养老保险证明要求如下：①企业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管部门在编证明。②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期限须包含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必须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上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单位名称、本单位参保时间（或起始参保时间）。为确保对所有投标人的公开、公平、公正，投标人如果提供网上打印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含有电子印章且提供了该地区政府或人社局发布的相关推行参保人员社保证明电子化的佐证材料（可不要求为原件，但必须网上能查询文件属实），可视为原件，不需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投标有效，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注：2025年1月之后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次月至2025年6月的连续养老保险参保证明（个人）7.4第6.1-6.4条为项目管理团队资质要求，中选后中选人施工管理人员配备标准参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从业人员配备标准》（DBJ50/T-157-2022）》（渝建标（2022）18号文）执行，结合项目实际需要，配置项目管理班子，出具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当明确项目部的职责、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并书面通知招标人。主要管理人员应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岗位证书或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并提供选派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中选后不能满足该要求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选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7.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的业绩不限定为投标单位的个人业绩。7.6被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列为不合格供应商的，不得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
| 8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9 | 计价方式 | 投标人根据自身实力确定报价 |
| 10 | 报价有效期 | 90天 |
| 11 | 竞价书费 | 购买招标文件费用：500元/份。提交方式：报名截止前银行转账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 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账号: 6530000310120100032755 |
| 12 | 投标保证金 | 金额：25000.00元形式：银行转账 提交方式：报名截止前银行转账 退还方式:评审结束后无息退还 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账号:6530000310120100032755 |
| 13 | 答疑会 | 不组织 |
| 14 | 投标文件组成及数量 | 报价函3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u盘电子文件一份。 |
| 15 | 报价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25年8月19日10时前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108号融堃彩云里10层1005号递交投标文件联系电话：15223865560 联系人：吴老师技术咨询联系人：13594385733 联系人：韩老师  |
| 16 | 开标 | 开标地点: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108号融堃彩云里11层开标时间：2025年8月19日10时后 |
| 17 | 低价风险担保 | 1.低价风险担保：中选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时提供，如不按时足额提供，视为中选人放弃中选，招标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纳入重点关注名单。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由联合体牵头人或按照联合体协议的约定提交低价风险担保。2.中选人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1）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转账方式）。（2）低价风险担保的金额：（最高限价×85%-中选价）×3，且最高不超过最高限价的85%；红名单中的中选人低价风险担保金额为应提交金额的80%；联合体中选的，须联合体牵头人在红名单中。中选人是否属于红名单以开标环节信用状况查询结果为准。（3）低价风险担保金到账招标人银行账户的时间：自招标人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4）中选人因自身原因未按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扣除其低价风险担保并取消中选资格。（5）低价风险担保的期限：自低价风险担保生效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3.低价风险担保的退还时间：见专用合同条款21.1。4.采用经评审最低投标价法的项目，拟中选人或者中选人放弃中选项目，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者拒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低价风险担保或履约担保的，取消其中选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拟中选人或中选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备注：当中选人或拟中选人未按时提交低价风险担保，且属于可以延长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期限的特殊情形时，经招标人同意，可适当延长低价风险担保的提交期限。5.投标总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5%的，投标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 |
| 18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选合同金额的10%，投标人中选后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 |
| 19 | 联合体投标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含）。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2、以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为牵头人。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4、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单位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

## 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招标公告

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进行询价招标。

**标书编号：**TTZB-2025031

**标的名称：**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一、招标文件发放:**

（一）自行在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或“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招标文件和技术标准文件。

（二）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tiantaienergy.com/)→招标信息(主页右上角)→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点击浏览该文(鼠标左键点击一下)→下载。

**二、 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一）投标人须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条“投标人资质等”的要求。

（二）电气设备材料推荐品牌

凡在招标文件（含《技术文件》）中对设备/材料的品牌（型号）有要求的，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厂家/品牌中任选其一，若提供其他厂家/品牌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电气设备材料推荐品牌表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推荐厂家/品牌** | **说明** |
| 光伏组件 | 晶科能源股份 |  |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 |
| 通威股份 |
| 天合光能 |  |
| 晶澳科技 |  |
| 逆变器 | 华为技术 |  |
| 阳光电源 |
| 固德威技术股份 |
| 电缆 | 明超电缆 |  |
| 泰山电缆 |
| 远东电缆 |
| 高/低压断路器 | ABB(中国) |  |
| 施耐德Schneider（中国） |
| 西屋工业（Westinghouse） |
| 西门子中国（SIEMENS） |  |
| 电气成套设备（并网柜等） | 天水长城开关厂 |  |
| 正泰电气股份 |
| 众恒电气 |
|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  |
|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

（三）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技术文件，并按要求格式进行投标报价。

#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本工程利用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现有的厂区楼屋顶约为 4950 平方米，光伏装机容量约0.5292MWp，交流侧容量约 380kW，以“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方式消纳电力。

#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技术要求包括概括、设计、施工等三方面内容，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次招标文件的附件-技术文件、可研报告及附图，投标人须按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进行报价。

二、招标文件附件

（一）招标文件附件1：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技术文件

（二）招标文件附件2：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可研（挂网版）

（三）招标文件附件3：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四）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西彭新建厂房-3#4#生产车间安装光伏设备结构荷载复核报告

# 第三部分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投标人应具备下列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项

二、购买招标文件费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项

三、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2项

**特别提示：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下列关于投标保证金条款：**

（一）投标人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

（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具体到账情况均以开标现场出示的银行到账信息为准，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未在报名截止前到账，其投标文件视同否决投标处理；

（三）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可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如果中选人报价时弄虚作假，恶意竞标中选后又主动放弃的或影响招标人正常工作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同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其他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说明

**一、投标文件说明**

报价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二、**投标文件组成** （详见第六部分）

（一）投标人按所要求的格式（详见第六部分的报价函、报价函附件1）填写报价及相关内容。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五）联合体协议书

（六）安全生产条件

（七）信誉要求

（八）项目管理团队

（九）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

（十）其他资料

**三、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一）投标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u盘一份。报价方应将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方单位公章，在投标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招标人：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联系人电话：吴老师，15223865560

招标文件编号：TTZB-2025031

项目名称：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报价方的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二）投标文件字体采用宋体、A4幅面纸张打印

**四、报价费用**

报价方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报价书送达方式及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前送达（邮递）到报价地点，过期作废标处理。

采用邮寄或当面递交方式。

# 第五部分 开标评审及定标

一、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见前附表16项

（二）开标

由招标人组织评审工作组现场开标。

1.由评审工作组查验各报价人资格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由评审工作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密封完好；

3.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开标组织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相关内容。

4.整理并记录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二、评标

由评审工作组进行评标。

（一）评审工作组将综合分析报价人的各项指标，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中选单位。

（二）将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评估，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审工作组将保守报价人的商业秘密。

（四）招标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五）评审工作组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投标文件中不明细的地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答辩，报价人必须按时派专人或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但不得对报价内容实质性修改。

（六）报价人不得干扰招标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标书。

（七）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在评标期间，报价人不得向评审工作组或相关人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否则将被取消报价资格。

三、评标办法

采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审工作组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公平、公正地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符合性审查（资质评审）、综合评审（详细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写出评标报告

（一）符合性审查（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5.报价清单无盖章的；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报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7.高于招标人确定的最高限价的；

8.报价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9.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二）综合评审（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

（三）评审工作组完成评标后，依据评分结果，对报价人进行排序，写出书面评标报告。

（四）评标报告由评审工作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工作组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五）此项目评审工作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限定二家。

四、定标

评标名次根据报价（含税）从低到高排列名次，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选候选人（即中选人）。如果中选人在招标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因故放弃中选，招标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或重新进行招标。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按以下要求提供）**

## 一、报价函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我司（公司名称： ）已收到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编号TTZB-2025031）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司作为投标人决定参加报价并做相关承诺：

（一）我司愿按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以及其它一切要求投标报价，我司也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要求，包括服务内容/质量/技术要求等，愿意以：暂定投标总报价：（大写） （¥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总承包工程。

其中：

（1）勘察设计费：投标勘察设计费含税报价人民币（大写） （¥ ）；

（2）设备购置费：投标设备购置费含税报价人民币（大写） （¥ ），含税单价 （元/Wp）；

（3）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报价人民币（大写） （¥ ），含税单价 （元/Wp）。

注：投标报价建议保留两位小数。

总承包项目经理为： ；委托代理人为： ；设计负责人为： ；施工负责人为： 。工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二）我方承诺响应投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三）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在此期间，若我方违反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投标文件的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

（四）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清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投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以不低于招标文件及随招标文件一同发出的技术文件和参数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工程。

（五）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同时我方承诺接受投标文件及附件、澄清及修改通知中所有的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

 报价日期：2025年\*月\*日

附件1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项目 | 含税总价（元） | 含税单价（元/Wp） | 不含税总价（元） | 不含税单价（元/Wp） | 税率（%） | 备注 |
| 一 | 勘察设计费 | **/** | **/** |  |  |  | 固定包干价 |
| 二 | 设备购置费 |  |  |  |  |  |  |
| 三 | 建筑安装工程费 |  |  |  |  |  |  |
| 合计 | 含税暂定总报价 |  | **/** | **/** | **/** |  |  |

特别说明：

**1.含税暂定总报价=勘察设计费含税总价+设备购置费含税总价+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总价。**

2.投标报价应为规定的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以及按合同约定交付招标人项目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全过程）。投标报价单位均为“元”，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投标报价必须遵照执行，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

3.本工程招标设置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暂定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其最高限价，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

4.投标报价费用说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在工程项目建设期和保修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应包括光伏项目（如有厂房加固，则包含在内）设计费、施工图设计评审费、人工、材料、机械、设备、安装、施工管理（包括编制声像资料等相关费用、安全文明施工策划等）、施工赔偿（如发生等）、建设场地准备、临时设施、各种施工措施费、保险费、维护、利润、税金、包干预备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文明施工、安全措施、建设周边环境协调等所有风险、责任各项以交钥匙方式实施的工程总承包应有费用。同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还应包括按规定办理的各种施工手续，为开展上述工作根据规定（包括地方文件规定）所缴纳的各种税费；工作协调费；工程质量监督、竣工预验收、竣工验收配合费；环保、节能、档案等专项验收配合费；达标投产及评优、后评估工作配合费；由于工期、设备供货等客观因素增加的成本；需多次进退场所发生的增加费用；由承包人自行组织或受益的协调会所需费用等。投标人应考虑自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为止期间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示或暗示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所需费用。

5.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上述表格中各项费用的单价及总价，投标人未填入单价或总价的清单子目，招标人将认为该项的价款已包括在其他已填写价格的清单中。

6.特别说明：本项目勘察设计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计价，不因实际装机容量变化或其他任何原因作调整，合同履行过程中按照投标人中标价办理结算。设备购置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采用固定单价计价，合同履行过程中据实办理结算。

合同工程竣工结算价=投标人勘察设计费报价+（投标人设备购置费单价报价+投标人建筑安装工程费单价报价）\*经验收合格的实际装机容量±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A.经验收合格的实际装机容量：以双方共同确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结果或经业主方书面认定的实际装机规模为准，第三方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B.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签证、变更、考核、违约等费用。）

投标人：（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 间：2025年\*月\*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兹证明\*\*（身份证号： ）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样本： 。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复印件上需加盖公章）：

|  |
| --- |
|  |

投标人（公章）：\*\*\*公司

2025年\*月\*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为我司（投标人公司名称）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以我司的名义参加贵司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招标文件编号：TTZB-2025031）的报价及后续活动，包括现场报价、签署报价函及澄清文件，以及若我司中选与贵司的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至该项目完成过程中签署相关文件（含合同）以及处理与此项目有关的全部事务。我司本次授权的代理权限为全权代理。

委托期限：我司参与贵司的报价活动起至项目结束之日起止（若我司中选，则至我司收到贵司退回的质保金止）。在委托期间若有变动，我司将以书面形式告知贵司。

委托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 在我司担任的职务：

委托代理人（即：经办人）：（本人签字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

日期：2025年\*月\*日

（背面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加盖投标人公章）

1.投标人简介表

（如有联合体，联合体各成员都需要填报）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 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 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2. 资质条件、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②应具有电力监管机构颁发的许可类别和等级为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③应具有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联合体投标的，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分别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 五、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项目名称）联合体牵头人。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递交投标保证金。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  |  |
| --- | --- | --- |
| 联合体成员名称 | 社会信用代码 | 职责分工 |
|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 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一名称 | 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二名称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6.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本项目的委托代理人。

7.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选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 壹份。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一名称：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二名称：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

 年 月 日

注：1.在联合体协议书第5条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中填写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名称应与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依法变更名称的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否则由评审工作组作否决投标处理。

2.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六、安全生产条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

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等级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

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施工的联合体成员提供。

## 七、财务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2023年、2024年的年度财务状况。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2023年以后成立满一年的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计所具有的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上述财务要求。

## 八、业绩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提供的类似业绩应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一）业绩时间要求：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指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工程总承包业绩或施工业绩以工程竣工时间为准，设计业绩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时间为准）。

（二）业绩类型要求：只须符合下列（1）、（2）情形之一

（1）1个工程总承包业绩；

（2）具有1个设计业绩、1个施工业绩。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其在该业绩中的工作分工应与本项目承担的分工一致。

联合体投标的，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分别提供相应的设计、施工业绩；

（三）业绩类别要求：光伏电站项目

（四）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提供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已并网但未竣工验收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并网验收合格证明材料）。

提供设计业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业绩的中选通知书（直接发包的项目可提供项目发包人出具的项目直接发包情况说明或证明文书代替）、合同协议书和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材料。

注：

（1）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当上述资料中针对同一指标存在不一致时，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设计业绩以施工图审查合格的证明材料为准。

（2）已取消施工图审查的地区，若业绩完成时间在取消施工图审查的文件实施之后的，应提供业绩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取消施工图审查的文件和证明设计合格的业主证明，设计业绩的时间以业主证明中显示的设计合格时间为准。

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无效。

### 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 |  |
| 技术负责人（如有） |  |
| 设计负责人（如有） |  |
| 施工负责人（如有）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 九、信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投标人自行承诺2020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日止未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或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期限已满。

（二）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要求,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栏查询结果截图。中选结果发布之前，由招标人对中选候选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进行核查。经招标人查询发现前二名中选候选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则取消其中选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三）投标人自行承诺未受到暂停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或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期限已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也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受到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的,还需提供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期限已满的证明材料。如承诺与实际不符,将被取消投标或中选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四）投标人自行承诺招标截止日前两年内,投标人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判定犯行贿罪的,在其相关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参与招标。若中选后经招标人査询发现中选人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事实的,将取消其中选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针对上述内容提供承诺及截图。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不得存在以上情形之一，联合体各成员均应提供截图，承诺条款可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进行承诺。联合体投标的，任一成员单位出现被限制投标的情形，该联合体将被否决投标。

## 十、项目管理团队（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总承包项目经理 |  |  |  |  |  |  |  |  |
| 设计负责人 |  |  |  |  |  |  |  |  |
| 施工负责人 |  |  |  |  |  |  |  |  |
| 施工技术负责人 |  |  |  |  |  |  |  |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后附投标文件要求项目管理团队人员的相关资料**

## 十一、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参加了你单位关于 的投标。我公司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若获得中选资格，我公司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方式交低价风险担保金。否则，我公司愿承担招标文件中约定（详见招标前附表-项号-17的内容要求）的要求，并因未按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所承担的相应责任及处罚。

特此承诺。

参 选 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自行编制，应特别注意文件要求中的各种格式自拟承诺。

# 第七部分 合同授予及付款方式

（一）中选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由招标人签发《中选通知书》；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二）有关约定事项

1.招标人将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中选人须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有权废除授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果中选人报价时弄虚作假，恶意竞标中选后又主动放弃的或影响招标人正常工作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处罚。

3.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调整。

（三）结算方式：见合同相关条款规定。

（四）合同解除条件：协商解决。（具体以后续所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 合同模板

详见附件3：重庆明珠床垫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合同